

通关电子简报

4月刊

上海欣海报关有限公司

免费订阅电话：400-920-1505

网址：www.thecustoms.com.cn



2018年4月 通关电子简报

四月新政解读 · 公司动态播报 · 热门沙龙回顾

01

四月重点新政解读

- ✓ 商务部公告2018年第34号 关于对原产于美国的部分进口商品加征关税的公告
- ✓ 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对原产于美国的部分进口商品中止关税减让义务的通知（税委会〔2018〕13号）
- ✓ 年报“多报合一” 工商总局、海关总署联合发文
- ✓ 海关进一步深化无纸化改革（关于全面取消打印出口货物报关单证明联（出口退税专用）的公告）
- ✓ 无纸通关改革回顾及汇总

02

欣海动态

- ✓ 应勇市长走进欣海 调研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 ✓ 欣海总经理周昕畅谈“一单通”感受

03

四月热门沙龙回顾

商务部关于对原产于美国的部分进口商品加征关税的公告 (2018年第34号)

附件



加征关税清单完整
版

对美加征关税商品清单

| 序号 | 税则号列 | 商品名称 ^① |
|----|----------|-------------------|
| 1 | 12019010 | 黄大豆 |
| 2 | 12019020 | 黑大豆 |
| 3 | 10059000 | 其他玉米 |
| 4 | 11022000 | 玉米细粉 |
| 5 | 52010000 | 未梳的棉花 |
| 6 | 14042000 | 棉短绒 |

关税=关税完税价格×(现行适用关税税率+加征关税税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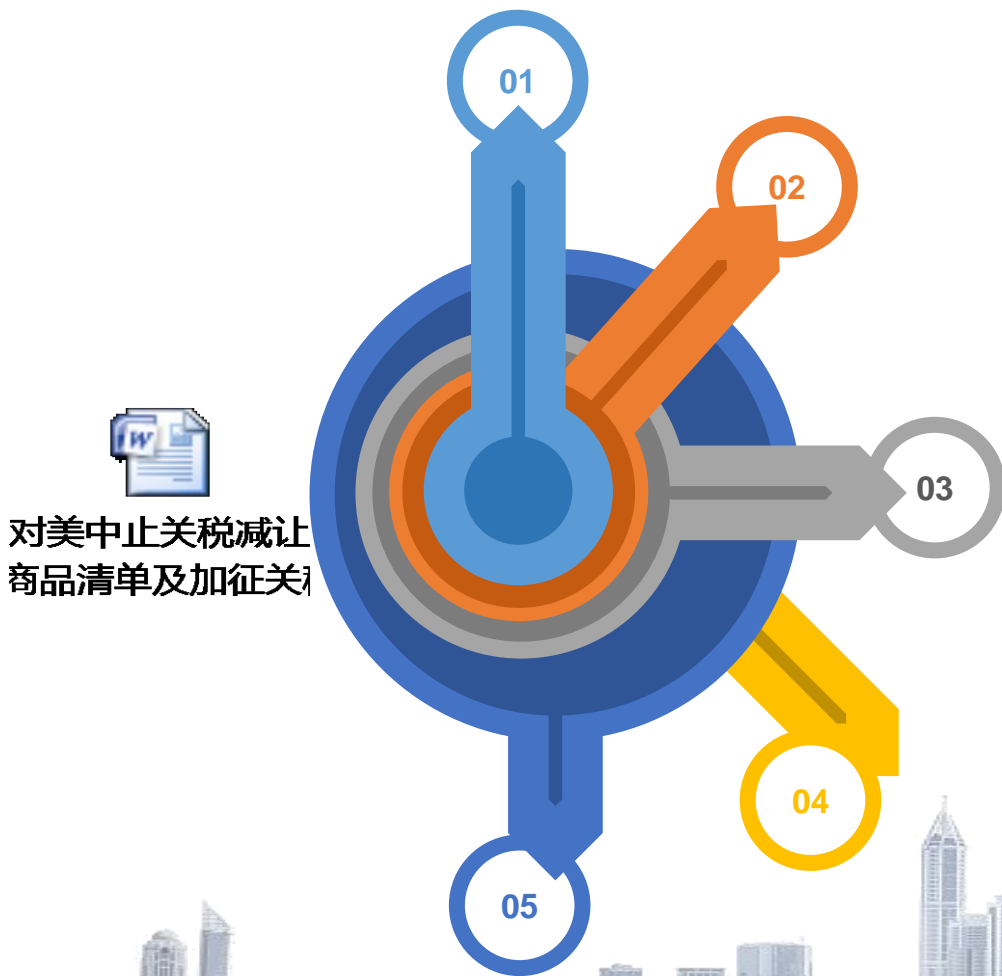
注意：加征关税的含义是在原税率的基础上再加征25%

美国时间2018年4月3日，美国政府依据301调查单方认定结果，宣布将对原产于中国的进口商品加征25%的关税，涉及约500亿美元中国对美出口。美方这一措施明显违反了世界贸易组织相关规则，严重侵犯中方根据世界贸易组织规则享有的合法权益，威胁中方经济利益和安

哪些商品加征关税？

将对原产于美国的大豆等农产品、汽车、化工品、飞机等进口商品对等采取加征关税措施，税率为25%，涉及2017年中国自美国进口金额约500亿美元。

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对原产于美国的部分进口商品中止关税减让义务的通知 税委会〔2018〕13号



为维护我国利益，平衡因美国对进口钢铁和铝产品加征关税（即232措施）给我国利益造成的损失，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决定对原产于美国的部分进口商品中止关税减让义务。现将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 一、对原产于美国的水果及制品等120项进口商品中止关税减让义务，**在现行适用关税税率基础上加征关税，加征关税税率为15%**。
- 二、对原产于美国的猪肉及制品等8项进口商品中止关税减让义务，**在现行适用关税税率基础上加征关税，加征关税税率为25%**。
- 三、现行保税、减免税政策不变
- 四、本通知自2018年4月2日起实施，计征方式同上一页相关内容。

附：对美中止关税减让义务商品清单及加征关税税率清单

年报“多报合一” 工商总局、海关总署联合发文



海关总署做好海关管理企业名单的管理、维护和共享工作，于每年12月31日将该年度海关管理企业名单发送至工商总局。工商总局按照海关总署提供的名单，做好名单匹配和下发工作。

合并后，在原先工商年报的填报内容基础上，增加英文名称、英文地址等海关年报事项，新增的海关年报事项不对社会公示。

统一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多报合一”年报，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从2019年开始，年报时间统一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

-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放管服”改革的部署和简政放权工作要求，进一步减轻企业负担，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强化信用监管，优化营商环境，工商总局、海关总署3月22日发出通知，自2017年度年报起实施工商、海关年报“多报合一”改革。
- 企业报送的年报信息由工商总局向海关总署推送共享。企业可以在通过公示系统完成年报报送之日起7日后，登录中国海关企业进出口信用信息公示平台，查询海关接收企业年报的状态。2017年度海关管理企业“多报合一”年报报送时间为2018年5月1日至8月31日。截至8月31日仍未报送年报的，由工商部门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标记为经营异常状态。

海关无纸化改革进程回顾(2012-2017):

- 1、海关总署公告2012年第38号（关于在全国海关试点开展通关作业无纸化改革工作）
- 2、海关总署公告2013年第19号（关于深化通关作业无纸化改革试点工作有关事项）
- 3、海关总署 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公告2013年第52号（关于取消打印报关单收、付汇证明联的公告）
- 4、海关总署公告2015年第14号（关于取消打印出口货物报关单证明联〔出口退税专用〕的公告）
- 5、海关总署 商务部联合公告2015年第35号（扩大自动进口许可证通关作业无纸化试点的公告）
- 6、海关总署公告2015年第48号（关于在部分海关开展进出口货物报关单修改和撤销无纸化试点相关事宜的公告）
- 7、海关总署公告2015年第55号（关于进出口货物报关单修改和撤销业务无纸化相关事宜的公告）
- 8、海关总署公告2015年第71号（简化已实现原产地电子数据交换的优惠贸易安排项下原产地证书提交要求的公告）
- 9、海关总署公告2016年第39号（海关总署公告2016年第39号（关于中韩自贸协定原产地电子联网及进出口货物报关单填制规范有关事宜的公告））
- 10、海关总署 农业部公告2016年第60号（关于开展《进口兽药通关单》通关作业联网无纸化试运行的公告）
- 11、海关总署公告2017年第8号（关于扩大通关作业无纸化适用范围的公告）
- 12、海关总署公告2017年第19号（关于在通关环节免予提交纸质《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征免税证明》的公告）
- 13、海关总署公告2017年第58号（关于推广减免税申请无纸化及取消减免税备案的公告）

海关总署公告2018年第26号（关于全面取消打印出口货物报关单证明联（出口退税专用）的公告）

为进一步深化海关通关作业无纸化改革，减少纸质单证流转，减轻企业负担，海关总署决定全面取消打印出口货物报关单证明联（出口退税专用）。对2018年4月10日（含）以后实施启运港退税政策的出口货物，海关不再签发纸质出口货物报关单证明联（出口退税专用）。请相关企业在2018年4月30日前尽快到海关打印4月10日之前预结关的、实施启运港退税政策的纸质出口货物报关单证明联（出口退税专用），原签发纸质出口货物报关单证明联（出口退税专用）相关系统将于4月30日起停止运行。

继海关总署公告2015年第14号（关于取消打印出口货物报关单证明联〔出口退税专用〕的公告）之后再次扩大退税证明联的无纸化。任何贸易方式出口的货物以及实施启运港退税政策的出口货物，海关不再签发“黄联”（出口货物报关单证明联（出口退税专用）），“黄联”即将成为通关改革历程中的“历史文物”。

海关进一步深化无纸化改革 2018年开始实施的举措

01 海关总署公告2017 年第67号

关于进一步推进优惠贸易协定货物申报无纸化的公告。2018年1月1日起，优惠贸易协定项下进口货物按照电子方式提交原产地单证操作规范进行申报。

02 海关总署公告2018 年第7号

为进一步深化全国海关通关一体化改革，降低放行前因贸易救济措施实施设置的海关核查率，海关总署对H2010通关系统和海关预录入系统进行了优化，对实施贸易救济措施（反倾销、反补贴和保障措施）的进口报关单实行自动计税。

03 海关总署公告2018 年第9号

关于推广海关审价作业单证无纸化的公告，符合海关管理规定要求的进口货物纳税义务人，可通过海关事务联系系统向海关提交公式定价备案和价格预审核备案申请及随附单证资料电子数据，接收海关备案决定，无需再以纸质形式提交。

04 海关总署公告2018 年第29号

为进一步推动《中国—巴基斯坦自由贸易协定》（以下简称《协定》）的实施，便利《协定》项下合规货物通关，自2018年4月30日（含当日）起，“中国—巴基斯坦原产地电子信息交换系统”正式上线运行，实时传输《协定》项下原产地电子数据。

海关进一步深化无纸化改革

无纸申报许可证件/随附单证列目表



| 代码 | 许可证件/随附单证 | 代码 | 许可证件/随附单证 |
|----|------------------|----|-----------------|
| 2 | 两用物项和技术进口许可证 | O | 自动进口许可证（新旧机电产品） |
| 3 | 两用物项和技术出口许可证 | Y | 原产地证/原产地声明 |
| 4 | 出口许可证 | c | 内销征税联系单 |
| 7 | 自动进口许可证 | t | 关税配额证明 |
| A | 入境货物通关单 | q | 国别关税配额证明 |
| B | 出境货物通关单 | v | 自动进口许可证（加工贸易） |
| G | 两用物项和技术出口许可证（定项） | x | 出口许可证（加工贸易） |

应勇市长走进欣海 调研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为加快建设国际一流营商环境，3月29日下午上海市委副书记、市长应勇与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周波一行来到上海欣海报关有限公司，听取了欣海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意见建议。葛基中董事长和何斌总裁汇报了欣海以及云通关的设想，和跨境贸易便利化的相关建议。欣海年报关单量全国领先，目前正大力建设适应全国通关一体化的云通关平台，方便企业报关。应勇市长叮嘱欣海加快转型升级，为推进跨境贸易便利化作贡献。

应勇市长来访调研，欣海从跨境电商、AEO、提升贸易便利化等方面提了几点建议：创造更好的上海跨境电商营商环境，通关流程的简化，企业享受在清关速度方面更多的快捷与便利，降低企业成本，以及企业资质升级的激励机制等。

应勇市长走进欣海 调研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我们也必将积极支持和响应市政府优化营商环境的各项举措，激发市场活力、提升通关效率，为推进上海跨境贸易发展作出积极贡献。

各大媒体第一时间争相报道：在二十年的经营中，欣海报关致力于以通关为核心的一站式跨境供应链服务，并积极探索与创新，为客户提供优质、专业、有价值的服务。



应勇市长在上港集团听取汇报，上港集团正大力推进集装箱设备交接单电子化，这些上海优化营商环境措施得到了应勇市长的高度称赞。

云通关“一站式智能通关服务平台”助力欣海加快适应全国通关一体化。



应勇市长走进欣海 调研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报道：中国人民广播电台

网址：[应勇：加快建设国际一流营商环境](#)

报道：新民晚报

网址：[加快建设国际一流营商环境 应勇调研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并召开推进会](#)

报道：光明网

网址：[上海营商环境跃上新高地](#)

报道：上观

网址：[应勇调研营商环境，港口业务受理中心看不到客户办事，却让上海市长称赞不已](#)

报道：新浪新闻

网址：[应勇调研营商环境，港口业务受理中心看不到客户办事，却让上海市长称赞不已](#)

报道：文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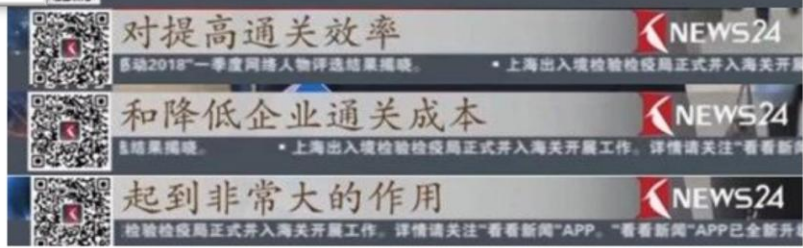
网址：[应勇调研营商环境，港口业务受理中心看不到客户办事，却让上海市长称赞不已](#)



欣海总经理周昕畅谈“一单通”感受



自4月20日起，原出入境检验检疫系统统一以海关名义对外开展工作，口岸一线旅检、查验和窗口岗位实现了统一上岗、统一着海关制服、统一佩戴关衔。上海欣海报关有限公司总经理周昕有幸作为报关企业代表接受了东方卫视、上海电视台、东方广播中心、新华社、解放日报、东方网等各大媒体的采访，畅谈了海关商检合并、全通的感受以及对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海关的期望。



据上海海关介绍，上海口岸旅检监管、通关作业申报查验放行“三个一”、运输工具登临检查、辐射探测、邮件监管、快件监管、报关报检企业资质注册以及对外“一个窗口”办理等7个业务领域已完成优化整合，实现“一口对外、一次办理”，并完成业务单证及印章的统一替换。海关管理职责和原检验检疫管理职责实现深度、有机融合，作业环节大大减少，作业流程更加优化。



4月13日公益讲座

——汽车及汽车零配件估价、归类 政策解读助企业降低关务风险

帮助企业了解我国海关最新的海关稽查、预裁定等相关政策和归类工作机制，获得正确的指导以及企业在遇到海关执法时，能够积极寻求该领域内专业人士的帮助，避免随意病急乱投医，控制关务风险；讲授以全国通关一体化为落脚点，为大家深入解析新报关单如何填制规范、新海关稽查条例、海关预裁定暂行办法等新规，告知企业对于自身的薄弱环节，如何防患于未然。

热门沙龙回顾



培训对象：生产制造及贸易零售业物流、报关、采购、运营经理等中高层管理人员。对3C、能效、旧机电进口等等法律法规、操作案例的解读与注意事项说明



培训对象：各行业的进出口企业、全国布点的进出口公司相关操作、关务策划人员

1 4.15机电产品进口许可操作实务

主讲老师：丁渊

为了使大家对机电产品的许可证件有初步了解，能顺利应对客户的相关疑问。天海关务咨询特别围绕“机电产品许可管理实务”专题，将进出口中11种证件，以期为企业答疑解惑，构建良好沟通交流的平台。



2 4.27全国通关一体化运转机制与实务探讨

主讲老师：徐婷

研讨问题：如何理解“全国是一关，一关通天下”、一体化给企业带来哪些机遇和挑战？企业面临一体化，应如何利用好相关政策等等。



通关电子简报

4月刊

上海欣海报关有限公司

免费订阅电话：400-920-1505

网址：www.thecustoms.com.cn



谢 观 谢 赏

